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0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15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4 年 08 月 26 日在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监事会主席何建明先生、监事肖竹兰女士为通讯出席，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建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2024-031）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1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2024年度审计费较上一年审计费用维持不变。如出现合并报表范围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导致毕马威华振工作量发生重大变化等情形，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与毕马威协商确定最终审计费用。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了《关于补充预计公司 2024 年度与中联重科及其下属企业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补充预计公司2024年度与中联重科及其下属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表决。

何建明先生、肖竹兰女士在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交易对方中联重科任职，在上述议案中系关联监事，应当回避表决。关联监事回避后监事会的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半数以上，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备查文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